

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述职报告

作为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，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规定，公司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职责。现将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8 次会议，召开审计沟通会 2 次，审议事项如下：

1、2023 年 3 月 14 日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公司八届六次审计委员会，会议审议了《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》《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《关于 2022 年度审计工作评价报告》《公司 2023 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》《公司 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》《关于签署关联交易协议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对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》，经全体委员同意后，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2023 年 4 月 7 日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公司八届七次审计委员会会议，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经全体委员同意后，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、2023 年 4 月 18 日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公司八届八次审计委

员会会议，会议审议了《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经全体委员同意后，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4、2023年6月15日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公司八届九次审计委员会会议，会议审议了《关于〈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〉更正的议案》，经全体委员同意后，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5、2023年8月15日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公司八届十次审计委员会会议，会议审议了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》
《关于公司对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》，经全体委员同意后，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6、2023年10月17日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公司八届十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，会议审议了《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》，经全体委员同意后，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7、2023年11月27日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公司八届十二次审计委员会会议，会议审议了《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》，经全体委员同意后，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8、2023年12月15日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公司八届十三次审计委员会会议，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公司聘任总会计师的议案》，经全体委员同意后，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此外，审计委员会分别于2023年1月12日及3月9日，与年审会计师召开了两次审计沟通会，分别沟通了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审计关键事项、应对措施、管理建议，保证了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

1、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(1) 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

经核查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，能够遵守恪守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道德规范和职业操守，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，审计人员配备合理，保持了专业能力和应有的关注。

(2) 向董事会提出聘请审计机构的建议

经核查，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，其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、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因此，建议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、内控审计机构，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(3) 审核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

经审核，2023 年公司实际支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计费为 98 万元，与公司 2022 年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相符。

(4) 审计委员会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

报告期内，我们和外部审计机构现场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审计方法，并就关注事项进行了沟通。

(5) 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履职情况

通过与会计师对公司 2022 年年报相关工作的沟通与讨论，以及查阅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成果，审计委员会认为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勤勉尽责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

准则。

2、指导内部审计工作

公司审计法务部作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，董事会审议了其制定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，认可了该计划的合理性、可行性，并督促内部审计工作按计划开展。经审阅内部年度审计工作总结，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。

3、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

我们对公司财务部编制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，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编制流程符合公司内控制度，数据真实、完整，同意提交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进行审计。

4、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公司编制形成了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，并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。我们认为，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、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，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。

5、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2023 年初，公司与会计师协商确定了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督促、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，确保审计报告的按时交付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我们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，能够保证足够的

时间和精力履行委员会的工作职责，勤勉尽责，切实有效地监督上市公司的外部审计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，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并提供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财务报告，恪尽职守、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。

2024年，审计委员会将加强与公司年审会计师的沟通，保证公司披露的财务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符合会计准则及新发布的准则解释的要求。

报告人：张利军

2024年4月19日